

叶城县白杨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镇高度重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规定，坚持工作原则，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和程序。

一、加强组织领导。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及时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以乡党委副书记、镇长任组长，党委委员、副镇长任副组长，政府班子成员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机制，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格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安排专人受理信息公开申请，按照规定接待和答复。及时对接确保信息公开公示，2023 年，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落实公开要求。一是加大重大事项和各项惠民补贴工作信息公开力度，切实保障社会各界对白杨镇人民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机制，制定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流程，明确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建立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

明确保密审查职责分工、审查程序和责任追究办法，确保不发生信息安全事故。三是强化监督，接受群众监督，设立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等，专门接受群众投诉举报。发挥公示栏、大喇叭、巴扎天、夜校等宣传方法，让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	自然人	申请人情况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思想认识还需进一步提高，进一步

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二是公开内容不够及时，需强化公示信息的时限，提前做好相关手续。

(二) 改进情况。一是强化思想认识。进一步健全制度，深刻认识到政务公开的重要性，不断通过学习相关制度法规，努力为群众提供公开、快捷、透明、高效的公共服务。二是提升信息公开时效。严格落实政务公开有关的流程，对相关信息落实审批制度，做到公开及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三是加强业务培训。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使其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及时向先进单位学习，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镇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叶城县白杨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2日